



刘莹向记者介绍工作情况。



采访团走进“刘莹姐姐”工作室。

“遇到危险如何应对?不能以暴制暴,但也别选择沉默……”日前,全国省级法治报“红色治理看江西”采访团记者走近江西省抚州市乐安县“刘莹姐姐工作室”,一堂主题为“法治护航、相伴成长”的开学第一课正在热烈进行中,授课人正是工作室负责人刘莹。

2020年8月,由乐安县委政法委牵头,县人民检察院具体实施,联合县关工委、县教体局等8家职能单位,创新设立了“刘莹姐姐工作室”,搭建起未成年人联动保护平台。如今,成员单位已从最初的8家增至22家。2021年,全县未成年人被性侵案件的发案率同比下降71.4%,创历史最低。“刘莹姐姐工作室”已成为抚州市助推市域治理现代化试点的生动实践,工作室的经验做法也正在全市全面推广。

# “刘莹姐姐工作室”:以法之名护“未”成长

本报记者●段兴宇

## 以法之名 守护“少年的你”

“看来这些知识你们都学会了,那上次刘莹姐姐教的自护操呢,能不能跳给刘莹姐姐看看啊?”课后,同学们跟着“刘莹姐姐”跳起了“防性侵自护操”——《大声说出不不不》。伴着熟悉的旋律,现场气氛一次次被推向高潮。

“这套防性侵安全操朗朗上口,易学易懂,通过简单的动作将羞涩的知识表达出来,从小培养幼儿的自我防范意识。”乐安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乐新义向采访团介绍道,工作室精心编排了易学易懂、唱跳结合的“防性侵操”,除了线下手把手教学,她们还将防性侵安全操做成短视频,在全县各小学、幼儿园广泛推广,受到了老师和家长的一致好评。

作为典型的劳务输出大县,缺少父母监管的孩子分布在乐安县176个行政村的“边边角角”,他们成为被侵害和犯罪的易感人群。

如何最大限度维护这群孩子的合法权益?“我们开设了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让党员提供心理咨询疏导等志愿服务;在县域范围内所有学校建立校园联络员制度,让党员干部任‘法治副校长’;我们由最初的3人团队发展到超3000人的社会化团队,队伍中包含网格员、青年团干、教师、妇女主任等。”据刘莹介绍,工作室采用“4+3”工作模式,设立了法治宣教、案件办理、媒体宣传、

社会化工作4个团队,聚焦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预防未成年人犯罪3大工作任务,“由此形成了‘一个窗口在前、工作内部流转、职能单位支撑、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格局。”不到两年时间,“刘莹姐姐工作室”先后开展了2000余场未成年人自我保护和家庭保护知识宣讲,覆盖了全县181所学校、70751名学生。

## 法润春苗 用爱点亮心灯

在“刘莹姐姐工作室”内,一面满是孩子笑脸的照片墙吸引了大家的注意。

“照片中的这个小男孩叫小明,是个自闭症儿童。工作室成立初期,我们带着礼物去一所特殊学校看望那里的儿童。大部分孩子都开开心心地领礼物,只有他躲在角落瑟瑟发抖。只要我们一靠近,他就变得更加惊恐甚至尖叫。”刘莹指着其中的一张孩子背影的照片向采访团介绍道,后来她们又去了几次学校。第二次去时,小明依旧自顾自地待在角落。

刘莹一直把这件事记在心上,第三次去时,她特意给小明带上了绘本。这次她尝试着慢慢走向他,并把绘本递给小明。“他接了,他接了!”当小明接过绘本的那一刻,刘莹开心不已,但又怕惊扰到孩子,只能尽力压抑住内心的激动。

“他们是群特殊的孩子,走得很慢,但他们也有未来,也一样牵动着我们的心。”刘莹

感慨道,照片墙上的每个孩子都有自己的故事。相比给孩子们带去快乐,如何在迷航中为孩子们点亮一盏灯,显得更加任重道远。

今年1月,“刘莹姐姐云平台”小程序正式上线。其中一项重要内容,就是对罪错未成年人做好“一人一档”信息登记。6月,《乐安县罪错未成年人临街预防实施办法》正式实施,构建罪错未成年人分级干预综合体系,通过“红黄绿”三色预警帮教机制,实行“一对一、多对一”的分类帮教,努力实现依法惩戒和精准帮教,未成年人保护和社会治理双赢多赢。

护“苗”不仅有章法,更彰显了法治与温情的相互交融。对有轻微违法倾向的在校生,乐安县加强与抚州市阳光学校合作,送其接受专门的矫正教育。不抛弃任何一个罪错孩子,不放弃任何一个可以挽救的“未来”,目前,乐安县已构建起了“学校、家庭、社会、政府、网络、司法”六位一体的未成年人保护网,为“迷途羔羊”点亮一盏灯,让他们的人生不再偏航。

## 微光成炬 传递检察温度

工作室自2020年8月创立,经过两年多的发展,“刘莹”早已不是一个人。对她而言,当初创立的未成年人保护平台就是一束微光,她期望着能够形成巨大的火炬,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如今,地图上的这些边边角角正在被不断涌现出的“刘莹”们所覆

盖,这也正是刘莹所希望看到的。

经过两年的努力,“刘莹姐姐工作室”已在乐安县建立起一套“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组织网络体系。在实现法治宣教全覆盖的同时,工作室不断深化“护校安园”,联合有关部门先后开展了“双减”专项整治行动、校园周边商店向未成年人违规出售卷烟和娱乐场所违规接纳和雇佣未成年人排查整治活动,完成对全县5419名教职员工的入职查询。为从源头关注未成年人,在县妇联设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及时对不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或侵犯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未成年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制发“督促监护令”,依法责令“不称职”家长进行家庭教育指导。同时,在16个乡镇设立“刘莹姐姐工作站”,由各乡镇政法委员任站长,专业社会服务机构负责工作站日常运作,整合村(居)乡镇网格员、心理咨询师、志愿者等多方资源,共同开展专业服务。

数据显示,2021年,乐安县未成年人被性侵案件的发案率创历史最低。“刘莹姐姐工作室”经验做法正在抚州市全面推广。抚州市检察院政治部主任陈志祥介绍,在抚州市委、政府的大力支持和市检察院的全力推动下,目前,已设立抚州市“刘莹姐姐工作室”,且正逐步推广形成以市级“刘莹姐姐工作室”为牵引,带动11个县(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集约发展的良好局面。

# 百姓身边的“红色引擎”

全国省级法治报全媒体记者追寻寻乌红色印记

本报记者●段兴宇

1930年5月,毛泽东在寻乌写下《寻乌调查》和《反对本本主义》两篇光辉著作,从此,寻乌调查“唯实求真”的精神,在这片大地上赓续不息。一场细雨之中,全国省级法治报全媒体记者走进了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驻足于革命旧址前,追寻这里传承的红色印记。

三二五村是寻乌县第一个党支部的发源地,历史上发生过震惊赣闽粤的三·

二五农民武装暴动,2020年,三二五村被中央组织部列为全国“红色名村”。

位于县城的三二五村法治广场,被打造成了“红色文化+法治文化”的宣传阵地,村党支部副书记范佛祥在现场为大家讲解了三二五村发生的革命故事。

为了把红色基因传承好,村里建立了“红色传承人”“红色调解队”和志愿服

务队,全方位加强乡村基层网格化治理。寻乌县“联村共治、法润乡风”的治理经验也得到了采访团的肯定。该村通过“五治融合”,将红色资源用到了极致。三二五村的实践是江西红色治理的一次成功尝试。

寻乌县吉潭镇圳下村,曾因“圳下战斗”红色故事闻名全国,这里民风淳朴,红色基因在这里得到了很好的传承,干

群关系和谐,2012年至今,全村无诉、无访、无案。

在圳下村“村史馆”,家训中的仁孝礼仪、团结互助、吃苦耐劳精神得到了充分宣传,来自辽宁法治报的记者王海涛深受启发,“江西的红色治理都是在深入挖掘红色资源的基础上进行,而且跟老百姓离得很近,这一点是非常值得学习的”。